追忆往事

烨子 辑编 著

出 版 社：西藏人民出版社
书摇摇号：陈月晕苑原圆装原灵源园原猿
版权所有：烨子工作室
类摇摇别：散文 原汇编 原中国 原当代
出版时间：圆起原原远恐原远猿
字摇摇数：猿园万字

内容提要：

摇摇心与心之间的距离是最近的，也是最远的。到世上来一趟，为不多的几颗心灵所吸引，所陶醉，来不及满足，也来不及厌倦，又匆匆离去，把一点迷惘留在世上。

追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忆往事

第一辑摇情感足迹

心与心之间的距离是最近的,也是最远的。到世上来一趟,为不多的几颗心灵所吸引,所陶醉,来不及满足,也来不及厌倦,又匆匆离去,把一点迷惘留在世上。

· 如歌的往事 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 傅春荣 辑 中央民族大学
· 永远的九日 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 口木 辑 北京外国语大学
· 一约十年的爱 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 阿飞 辑 中央民族大学
· 永恒的海鸥声 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 海鸥 辑 广西桂林旅专
· 在那个夏日的晚上 摇摇摇摇摇摇摇摇 李强 辑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
· 情感足迹 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 山西财专
· 生命的温情 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 庄庸 辑 中国人民大学
· 单恋岁月 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 米儿 辑 北京师范大学

回忆是一位高明的奏者,在岁月的琴弦上,将往事演绎成一曲动人的旋律,飘荡在我们心灵深处挪片最美的天空……

如歌往事

傅春荣 辑 中央民族大学

作者简介:

傅春荣,就读于中央民族大学中文系 热爱新闻,性格活泼开朗、倔犟

昨天收到阿红的信,埋怨我这么长时间没跟他联系,另外还把他们学校后山上迷朦的雨景大肆渲染了一番。然后不无遗憾地说。他以为我会接受他的邀请,所以总趴在宿舍的栏杆上等待我的裙裾袅袅,飘然而至。

读阿红的信,总是让我忍俊不禁,为他的自我揶揄和独特的幽默,然后随之而来的是一种莫名的感动与安慰,这种淡淡的却隽永的感觉,总是一次又一次将在燥动不安的现实中波于逃遁的我带回到过去那些难忘的日子里。

那年的夏天,我像一个不合格但却盲目自信的士兵,在那个不见血光但同样残酷的战场上一阵肠杀之后,灰溜溜地败下阵来。整个暑假我都蜇伏在家里,自觉愧对家人、老师和朋友,所以像一个真正的‘ 大家闺秀 ’那样,大门不出,二门不迈。

经过了一个假期的反省与调整,新学期伊始,全家人集体动员,热情高涨。这种‘ 全民战线 ’的架势让我倍受感动,同时我也明白这次不只是为了自己,而且要为了那许多关心我的人。就是怀着这种神圣而又沉重的使命感,我走进了补习(一)班的教室。

世界上有些事情发生时并没有太多的理由,但细细回味,这也许就是所谓的缘份。为什么我会和阿红成为同桌,大概只能这样来解释。

当时由于我去得比较晚,前排的座位几乎被占完了,而阿红当时坐在第二排,并且一个人占了一张桌子。当我正在处处观望时,他很冷淡地向里移了移,空出来边上的位子,我也不假思索地坐了下来,心里有点庆幸,也有点感激,但看到他冷若冰霜,目不斜视的样子,还是将那个快出口的

“ 谢 ”字费劲地咽了回去。后来,我们同学都说我运气真好,去得晚却坐了一个好位子,据说每届补习班上坐那个位子的人都能考上重点大学,现在看来,我还真是托了那个座位的福。

“ 那时候天总是很蓝,日子总过得太慢…… ”一首老歌中这么唱过。在我的印象中,那时的天是什么样子,已经记得不太清楚了,但那时的日子却真的过得很慢很慢。我们像一个个背负着沉重硬壳的蜗牛,在共同前行的路上,跟阿红慢慢熟识了。

“ 阿红 ”,这名字象女孩的,于是乎开玩笑时,这成了我极力嘲笑他而他无法回驳的一个有力武器。也许是阿红的母亲有了两个男孩后想第三胎生个女儿,于是提前就起好了名字,但却不尽人意的有了阿红,所以索性就让他叫了这个名字,来弥补心理上的不乎衡。不过,阿红倒真有点像女孩;做事很细心,很认真,也很爱干净,这一点有时我都自愧不如。阿红的家在农村,家境不太好,在我的印象中他就只有两件洗得泛白的中山装,但却十分整洁得体 ;他吃得很少也很简单,总给人一种营养不良的感觉。那时我正在读《平凡的世界》,而且总是很固执地认为孙少平就长得是阿红这个样子。

也许贫穷使阿红表现出比别人更多一些自尊,而这有点

过度的自尊让人觉得他冷漠、怪异得有点不可理解。但也正是因为这一点,我对他一直很尊敬。阿红的学习成绩一直是最好的,因为他特别地刻苦。这也许是因为他已经两次落榜

吧。有一次我看到他用针扎自己的腿来强迫自己保持清醒,当时我真的很惊愕于现实中的“ 锥刺骨 ”,瞠目惊舌地呆在那儿,心痛之余竟然产生一种对这种残酷的崇敬。

与阿红相处时间长了,我发现他其实是一个很热心的人,只不过平时他把内心的同情、关爱与浓浓的感情隐藏在冷漠的外表里,不肯轻易示人罢了。开学一个多月时,我不幸得了眼病,眼睛疼得睁都睁不开,平时不能看黑板,也不能跟别人玩,看到别人都在前行而我却只能在原地痛苦地打转,那种失落的感觉让我变得很消极。那时每节课阿红都热心地替我势笔记,下课陪我聊天,给我讲他小时候在农村的故事,很小心的安慰我,鼓励我而又尽力不让我感觉到他在没话找话。

那次病愈之后,我跟阿红已经成为了很好的朋友。韵型血的我具备了这个血型最显著的特点——活泼开朗,但有时固执得近乎任性。而阿红总是像一个大哥哥那样关心我,纵容我的霸道,宽容我的一次次的无礼。我们经常坐在学校后面的土堆上,望着远处那座高大的古代帝王的坟家,幻想着各自美好的未来,也常常在傍晚时分的田野里面对绚烂的晚霞意气风发地歌颂‘ 无限好 ”的夕阳。每当这个时候,阿红总会表现出他不常有的激情,在广袤的大自然里活蹦乱跳的‘ 聊发少年狂 ”,我们相互追逐嬉戏,大喊大叫,那一刻仿

佛忘却了令人烦恼的一切,回到了欢乐的童年。

有时到了周末,我会跟阿红去他家玩。阿红的妈妈属于那种传统的贤妻良母式的农村妇女,她很喜欢我,(或许是因为喜欢女孩的缘故吧),几次都想认我做干女儿。阿红的爸爸也是一个传统的农民,不太爱说话,过度的操劳使他看上去要比实际苍老许多。阿红的两个哥哥已先后考上了外地的名牌大学,这使他爸妈十分欣慰,不过也因为昂贵的学费迫使他们更加辛劳。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每次打饭时我总打双份,而且每次吃了一点就夸张地拍拍肚子大叫撑死了,于是不由分说的全推给阿红。开始阿红还极力拒绝,后来在我的‘ 强硬 ”态度下,他答应我吃不了时可以给他,但不许只吃那么一点,从那以后,我们一起吃饭,一边吃着那些没滋没味的‘ 大锅饭 ”,一边想象着大学食堂里美味可口的饭菜。为了答谢我的一片苦心,他经常尽心尽力地为我补课。尤其在我最头疼的数学方面,他时时地‘ 诲我不倦 ”,我的数学成绩在一段时间之后提高得让我们数学老师着实大吃了一惊。

我从小就‘ 酷爱 ”唱歌,虽然唱得不怎么好。那时每当下课铃一响,我就旁若无人地对着天花

板深情地高歌几曲。阿红最喜欢听我唱那首《同桌的你》,每当我唱这首歌时,他总是静静地若有所思地在旁边摆弄着手里的笔。无可否认,他确实是一个很忠实的听众。后来的某一天我们重逢时谈到过去,我也唱起了这首歌,但怎么也找不到那种感觉,他总认为那个时候的那首歌是我‘ 演唱生涯 ”中的顶峰。

与阿红之间出现隔阂是由那次‘ 守株待兔 ”事件引起的。

那是第二学期刚开始的一天,一只野兔跑到了操场上,它的出现使原本寂寂的操场一下子热闹了起来,顿时,喊声笑声汇成一片欢乐的海洋,温暖着‘ 老补 ”们冰冷的心。大家积极地追逐着那只可怜的小东西,小东西盲目地四处乱窜,心理上极度的恐惧致使它步子紊乱,慌不择路地撞在了操场西北角的一棵槐树上。当时阿红正巧在那棵树旁背书,于是他将那只撞得晕头转向的兔子抱回了宿舍。

第二天我一进教室,我的好朋友萍就神秘地告诉我 :阿红将那只兔子卖给了一家饭馆,换了二十元钱。当时我一听就把她批驳了一番,让她以后不要乱造谣言,阿红才不会干这种事。她很委屈地说,不信可以去问阿红。一气之下我说去就去,而当阿红点头默认之后,我登时楞在那里。过了好一会儿,我才恶狠狠地挤出三个字 “ 真卑鄙 !”然后摔门出去了。当时阿红脸上的表情我印象很深刻,有些愕然,有些惭愧,还有些失望。

从那以后,我再也没理阿红了,他变得比以前更加冷漠了,不再多说一句话,也不常笑了,偶然会坐着发呆。现在我还一直在想,当时我为什么会那么生气,是因为自己一直对兔子的偏爱?还是因为自己在好朋友面前丢了面子?或许都有一点吧。那件事过去不久,阿红的好朋友告诉我,因为阿红爸爸阑尾炎做手术,家里实在没有多余的钱拿出来给他了,就连他的报名费也是我们班主任给垫的。而且,当时还要交资料费,阿红为此已经好几天都啃着干馒头过日子。听到这些,我心里像打翻了五味瓶,什么滋味都有,我为我的无礼和不近人情感到痛心,我也很想向阿红道歉,可由于当时复习很紧张(这也许是一个借口),也因为我一直拉不下脸来,所以那句‘ 对不起 ”始终没有出口。阿红那时也完全将自己封闭起来,从不主动与我搭话。我估计他肯定不会原谅我,一见到他我就十分内疚,于是也就更躲着他了。

时间过得很快,不知不觉就进入了高考冲刺阶段。那时正是麦子成熟的时候,而阿红的两个哥哥都在外地上大学,不能回来 ;他的爸爸因为动完手术也不能干重活了,但是麦子总不能就这样烂在地里,里里外外就靠他妈一个人了。阿红那时流露出少有的焦虑与烦躁,整天坐立不安。为了弥补我所犯的错,在那份同情与赎罪感的驱使下,一天下午,我偷偷去了阿红家,给了他爸爸 [illegible] 元钱,让他用这些钱请人来帮忙。他爸爸死活都不肯要,我使出了全身的解数,陈述了利害,凭着三寸不烂之舌,终于说服了老人,让他不要告

诉阿红真相,只说是向亲戚借的。

再次从那个没有销烟的战场上杀下来,我顿感到一种从未有过的轻松,于是整天骑着车子四处溜达,几次从阿红家门前经过,想进去看看,但总是犹豫着又放弃了。

放榜的那一天,终于又见到了笑得很灿烂的阿红,他如愿以偿的考上了山东的一所名牌大学,我也以全县第二名的好成绩给爸妈脸上添了不少光。他很真诚地祝贺我,我也同样真心地感谢他对我的‘ 栽培 ”,那天我们说了好多好多话,又笑又闹,好像忘记了这么长时间以来的种种不愉快。

上了大学后,一种全新的生活让我忙得不亦乐乎,于是也将过去渐渐淡忘了,直到有一天,收到了阿红的一封信和一张贺卡,还有 [illegible] 元的汇款,信中提起了那年我们共渡的美好时光,还开玩笑地说起了刚认识我时对我的不满,说我也像别的城里女孩一样,是那种被宠坏了的娇小姐。后来了解了,才知道我是一个纯真而又善良的小妹妹,信中没有提那次的不愉快,也没有说清楚当时他

需要正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为什么会让位置给我的问题。

那张卡片写得却很含蓄：“春季，我不经意，不经意绚丽的玫瑰，现在很想捡起，很想珍惜那玫瑰，但却早早地进入了冬季，失却的岁月已很难追寻。记住吧，同桌，你将成为我美好的回忆。元旦之际，捧一束玫瑰给你让它开放我的歉意，我的祝福，我的回忆。”

从那以后，阿红就不断地来信，讲述他的欢乐与忧愁，但更多的，还是对过去的追忆。

经过了许许多多的改变，快要被这繁嚣的都市同化的我们已经学会了将自己的真实情感隐藏在各式面具之下，很难有什么事能让我们再一次深深地被感动，于是我更渴望收到阿红的信，因为只有它才能唤起我尘封在记忆深处的美好回忆，也只有它能让我在忙忙碌碌的缝隙中去寻找真实的自我。

阿红的信依然静静地躺在桌上，窗外细细的无边丝雨带来阵阵泥土的清香。默默地在桌旁坐下，我想，该给阿红回信了。

收到他的信，呆呆地。友谊与爱情之间那是怎样二支舞蹈？

永远的九日

口木 北京外国语大学

作者简介：

口木，原名王艳，[illegible]年 员月生于山东，就读于北京外国语大学，爱好野营、游泳和欣赏音乐，我的格言：白天的工作完了，把我的脸掩藏在您的臂间吧，母亲，让我做梦

九日，如果你愿意，就这么称呼你吧。那天从信箱里拿到你的信，厚厚的，当时并没有什么预感。而我的心已经很久很久没有颤动了，我似乎忘记了哭的感觉。

你的信就那么水一样包溶了我，温软又冰凉。

以为一切的一切都已过去了。在这个离开所有人的北方城市，我一直面无表情地做着一个聪明人——不去回首昨日的花开花谢云起云落。而你的一个“恨”字，就让我双眼朦胧。

从头至尾的故事，你把你的说了，我也说我的吧。

我的家是苦痛中透着甜蜜的家，我就这样地长大——在泪水中尝试着回报世界一个微笑。我的心总是本能地去理解并善待周围的人群。

你是人群中的一个。我了解之后接纳了你，是因为你镜片后面那专注的眼神，是因为你唇边那个无奈又温和的笑，是因为我的心敏感地发现你有一个不一样的灵魂：像火焰一般在灼痛里散发着生命的激情，是燃烧，又是挣扎。

而你关心我的冷暖，从不去管别人的眼光，只愿我能快乐。在空荡荡的教室里，你吹奏的口琴翻飞缠绵，沉痛而又深情地萦绕着我。

我感动却又不安。我与其他人一道误会了你。我并不了解，无论我在你的生命中已是怎样地无可代替，你付出的依然不是爱情。你却什么也不说，你忘记了——我并不是全能全知的圣人。

你又提起那个寒冷的冬日，我也只能再回首。

那几天，为着老狼的故事心情波动很大，我从没想过真诚的付出会使心灵不胜负荷。然后擦到了那天晚上，停电了，一室的烛光。我是从老狼那儿逃走的，他的身边坐着一脸莫测的康，他的桌前是试图送我回家的你，你就那么慌张得厉害，萤萤跳动的烛光在眼前晃来晃去，泪水一波一波地涌上来……我逃出教室去，想回到家将每一个人都撇开。而你追到车棚执意要送我，那时，你可知道我心中的茫然和无奈？我是误会了你，这误会使我无力地挣脱了你。

第二天，天很冷，你又出人意料地到家里来探望小病的我。我还清楚地记得你当时的样子和我的心情，连我自己都讶异我的心会突然的冰冷。是误会你的结果，也是心里负担

太重了。

我已忘记了我说的话，也不知道你开门离去后在那个天寒地冻的世界里泪流满面充满恨意。从此以后，那段属于你我的日子就过去了。

从没有人恨过我，你是第一个。

我理解。

我还能说什么呢？你付出了那么多而我却并不懂，这毕竟是我的错。

如今两年过去了，我已经成长了许多。过去毫无方寸的热情，如今变作心有节制的河流了。我，依旧是我。似乎懂得太多太多，又懂得得太少太少。生命深处，依旧有一种本

质的孤独与寂寞，依旧有一种本质的激情与辛酸。我依凭着心灵的本能活着，求着真，求着善。

而我们之间该怎样继续呢？

随自然吧，九日，心灵的自然呼吸。

你说你为我写了首曲子，在每一个风吹云起日升月落的时刻轻轻弹唱。我静静听着，闭着双眼，不说话。

总要经历的四季，是成长的过程，那些一起经历过雨雪的人，是不是四季送的凤缘？可是缘深或缘浅的注定，又是谁能够料到的？

一约十年的爱

阿飞 辑中央民族大学

作者简介：

阿飞，原名李逸飞，[illegible]年生于黑龙江（蒙古族），就读于中央民族大学中文系 [illegible]级

我的格言：人生是花，爱是花蜜

一

下雪时，哲和兰分手了。哲第一次找我去喝酒，他告诉了我所有的故事，兰终于甩了他。他只是个高中生，而兰傍的是大款。他没有哭，他笑着说：其实分手也好，他不能适应兰的世界，兰总是谈钱，他讨厌这个话题，而且他也没有钱，他只有空洞的理想，他只想好好地过好每一天，“把每天都当作生命中的最后一天来活”。他不知道是不是叫失恋，觉得是一件心爱的玩具被人拿走了，“不过，还会有新的。”他笑。我看不出他是不是真在笑，虽然我听到了笑声。

二

那是高一冬天的事。我和哲初中便同校,又考上了同一所高中。哲很有女生缘,有他的地方就有女孩子的笑声,不过对我就免疫了,我们在一起时像哥们儿。我们熟悉得没有距离,但却没有来电的感觉。哲心烦时,为躲避所谓‘狐朋狗友’的侵扰,会躲到我家来吸一支烟,解解闷。

但是高中生们,仍会拿各种情形作谈资,我和哲,是一个迷膜的故事。“说你的男生是喜欢你,说你的女生是嫉妒你,别在意。”哲说,他总是得意洋洋。

高二分了文理科,对数理化的恐惧让我最终选择了文科,而他认为文科是女孩子的专利,他选了理科。他家搬到离我家不远的地方,我们开始一起回家了。于是从以前的无话不谈到事无巨细。

又是下雪的一天,这天扫雪的任务分到了文科班,理科班则早早放学。我干了大约一个小时,拖着锹想回教室拿书包,在路过操场时,忽然发现了哲正在堆一个雪人,全身是雪。他也看到了我,便拉我一起去玩。他一定要把雪人堆得特别好看,我难以理解,便说:“算了吧,堆得再好也要化的。”他憎了一下,看着我说:“我只要它现在好看,今朝

有酒今朝醉,明天还会不会有雪,还能不能堆,谁知道呢?你帮我好吗?阿飞,阿飞是李寻欢的好朋友,我是李寻欢,难道不好吗?”我不知怎么回答,但心里有一股暖流流过心坎,我和他堆完了那个雪人。“这么晚了不走,就为堆一个雪人,真是小孩。”我瞪着近视眼,小心翼翼地在有雪有冰的路上骑着。“我本来想走,但一想看不到你摔跤的样子就觉得太亏了,没有人帮你打气,谁知道是你骑车还是车骑你呢?”那一天,(每一次在下雪的夜里我没有摔倒。)我们之间平淡而自然,但这究竟是什么感情,我却从未想过。

上了高三,学习越发忙起来,每个人都只顾‘自扫门前雪’,也少了关于我和哲的议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也变成了‘时间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我想。

但我的数学太差,总是让我头痛不已。望着黑板上倒计时自然数越来越小,我一筹莫展。然后哲开始每周六帮我补数学了,天降救星!我坦然地接受了。

一个周六,正在做题,他递过一个小纸条,“一十二年寒窗苦,先飞为了不落伍,汗水洒满长征路,种瓜得瓜才是福。”我看了不禁哑然四行歪诗斜念下去竟是‘一飞洒(傻)瓜’几个字!我抄起旁边的毛衣针去敲他的头,他笑,忽然说:“喂,那是织毛衣用的,不是打人的,你干脆织件毛衣给我吧。”我看了看他,他的那种眼神我从未见过。“我想,我是喜欢上你了。”过了良久,他突然说。“唉,别逗我了,这是你对女孩子的惯用伎俩吧?!”你不相信我吗?”我意识到了事情的严重性,“我还认为我们是免疫的。”那是一种病,没有人可以免疫,只不过有的人得了很快乐,有的人却痛苦。”要高考了,我们老师说上届有个学生在高考前一个月谈朋友,他原来很优秀的,但后来没考上大学。”你对我没信心,还是对你自己?”过了一会儿,哲又说:“我不会逼你。”可是,要高考了,我们之间的机率太小了,高考以后什么样,谁又知道呢?高中时很少有成功的……”我不知道我有没有说服他,我们没有再继续那个话题。

后来学习越来越忙了,没有整块的时间可以让他再‘误人子弟’,他便每天在纸上写道数学题和几句勉励的话让我回家去看。第二天回家的路上再讲给我听。我们之间并未因上次的谈话亲密或疏远,一切仍像往常一样自然。我却常觉得有些滑稽,高一高二时我们很纯洁,大家纷纷猜测,而现在,所有人都相信我们纯真的友谊了,这真是一个绝妙的讽

刺。世事总是难料的,谁又能想到我们会发展成这样,这其中的好坏吉凶,我无从分辨,也不知不觉接受了他的观点:活的就是现在。

高考终于过去了。我估的分不高,以为自己一定会落榜;他估分也不高,但却安慰我。“这是我第二次和你喝酒。”我们为了躲一场雨,进了一家小吃店:“上次是我失恋时,你在意吗?我和兰

并不快乐，她太市侩气了，我只是迷恋她的一头长发，而你却总不肯把头发留长。我和她在一起时总是一分钱也不会剩下，我觉得她在利用我，上次是虚荣心受损而已。和你在一起却很高兴，是不一样的感觉。“ 太渺茫了，我可能重念，你呢？我挺现实的，这种没有根基的东西，我不敢去想，而且我对你也没有那种来电的感觉。“ 我这么惨，一点机会也没有 ?”看哲没有生气，我很开心，突发奇想 “ 不然这样，今年我们十八岁，在十年之中，我们各自去找自己的另一半，然后二十八时，假如还没有适合的，就凑和在一起吧。“ 看来，我要孤独十年了，不过还好我心大肺大，不会气死。嗯，那时，我们不在一个城市，然后我坐火车去找你，你也来找我，我们在火车上相遇…… ’我忽然觉得不对，说 “ 我们不可能在同一列火车上呀！你好笨 :’我不知道，这句话竟成了分手的先兆。我们确没有在同一列火车上，但我们却在一杯酒中，随便就约了十年。

四

我考上了，他落榜了，这很出我的意外。在开心的同时，也为他担心。他还是来祝贺我，他说他不会重读，要去参军，也许会裹尸而还，不当兵找不到男人的感觉。

临别的前夜，我们一起走在满是路灯的街上，那条街正在重修，远非旧时模样，再过一个晚上，我就要远离这个城市，告别这里的亲人朋友，还有——哲。记忆也许会谈化，曾经留在我心里的又将会怎样呢？我不觉流下泪来。他发现了，久久地注视着我，什么也没问。沉默，只有昏黄的灯光映着我和他的脸。“ 以后要坚强一点，不要再哭了……在他乡别忘了我……明天我不送你了…… ”我拾起眼睛看他，伸出手说声‘ 保重 ”。他握住我的手，眼里映出了我的泪光。就在分离的一刹那，我突然眩惑起来，原本笃认的纯洁的友谊仅仅是友谊么？

五

哲是秋天来的信。他一直讨厌秋天，秋对他总是只有萧索而没有收获，他说，作为军人是不能谈恋爱的，那里是一片新鲜的天地，连梦都是绿色的，他要开始真正的生活，真正地拥有每一个实在的日子……那是他写给我的第一封信，也是最后一封信……

云，拧下了一片雨，淋湿了记忆。再下雪时，我也会来一瓣馨香，寄给远方的你。

过去的日子像一幅多彩而又壮丽的图画，让人觉得遥不可及和无奈，发现总是在幸福之后才真正理解了美好。

我肢解了记忆，发现摊在面前的，
血淋淋的一片片，都是情
颤抖着，抚摸
淌着热血的心
那里面简简繁繁而又斑斑驳驳的字
却怎么也抹不去
我凝视，那澄清的眼睛
就迷失于旷野、和风、蓝天、白云
我蓄了长发。

万水千山的阻隔，挡得住深情的注目，却无法阻止心灵山上的共振。海鸥，你不是会飞吗？

永恒的海欧声

海欧 辕˙西桂林旅专

作者简介：
海鸥，原名刘鸥飞，就读于广西桂林旅游高等专科学校，爱幻想。
我的格言 :我愿用一支笔谱写人生的诗、谱写人生的歌。

是否
你已把我遗忘了？
不然为何合元音讯。
是否
你已把我珍藏？
不然为何微笑总在装饰
我的梦
留下绮丽的幻想

所有美丽的祝福，诚恳的诺言已被悲凉的秋雨打落
得七零八乱

当我泪眼朦胧地在包裹上写下收件人的名字时，心境是那般黯然无色。我亲手封锁了我自己。我把一颗失落已久的心伴着那个仅装有十八个信封的包裹一同寄了出去。每一个信封上都是用同一种熟悉的笔迹写着我的名字。一段不堪回首的往事如此尘封了。从邮局出来往回走的路上，思绪飘得好远好远……

天空中，一只受伤的海鸥，发出悲凄的叫声，孤独地掠过……

远方的‘ 大哥 ’啊！你是否能听到遥远的天际传来的凄声 ;你是否能看到一只与海天为伴的精灵跃过苍穹？海鸥飞去，去去去向何方？带着满身的伤痕，含着风泪低低飞翔。飞累的海鸥再也看不到休想的港湾？你在在在何方？

“ 大哥 ”，哦 圆不！李老师，你不是说过你会终生铭记我在校实习的三十多个朝朝夕夕吗？你将永远记得一只能歌善舞、文笔飞扬的海鸥吗？你在学校歌咏比赛中为我摄的那张相片我保存得相当好……站在指挥台上挥动着双手的样子，你说我很像一只奋展双翅的海鸥。我一直渴望自己能像大海上勇敢的海鸥那样，自由地飞翔，勇敢地搏击风浪。可现实的我与那些‘ 白色小精灵 ’相比，还差很远很远……

虽然你在我们学校实习了一个月，由于你当时不分在我们这个班，我们见面的机会仅有的两三次。使我难忘的是离别时的那次见面，你和你的‘ 学生哥们 ’热情地抱在一起，眼圈红红的。那样子像一个淘气的‘ 小学生 ”。当你走过来和我话别时，那双忧伤深邃的眸子深深地印在了我的心底。列车把你们载走了，夕阳把我们送行的同学的身影拉得好长

好长……

通过‘ 信鸽传情 ”，我们成了一对无话不说，互助互励的兄妹。当时作为一名大三学生班长的你一直是我学习的榜样。你有理想，有志向。你对我说，“ 海鸥妹，你的信总促使我去看一遍二遍、

三遍，尤其到了周末，抑或孤独的时候，我就把你的信一封封翻出来，独自尽情在欣赏。喜欢听你谈学习，谈生活。让我一次次又回到中学时代。当我在学习中受到挫折，失意的时候，只要一想起你说的话，就会勇气百倍。考研究生是我新的目标，大学是我的驿站…… ”你还说，“ 海鸥妹，读你的信，就好像在读一首清纯无比的诗，极有文采。你能刊登那么多的诗歌、散文，我愿与你同享欢乐。’因为有你的鼓励，我的诗歌、散文像天上的星星一样闪亮闪亮。现在，似乎没有写作的灵感。即使在烦闷忧郁的时候提起笔在纸上胡弄几笔，每次也只能写出属于废纸篓的文章。大哥，你的信是我的精神支柱，给了我学习的力量，前进的勇气，尽管你的信偶而也让我飘飘忽忽。你曾对我说，“ 海鸥，不经意的萍聚，留下了许多美丽的诗篇和真诚的期待。万水千山的阻隔，挡得住深情的注目，却无法阻止心灵的共振。海鸥，你不是会飞吗？我也会飘呀。愿我们化作流星，在天宇中重逢…… ’知道吗？大哥，看了你的信，好几天心里都是月朦胧、鸟朦胧、灯朦胧、人朦胧的感觉。不知道什么原因，工作分配后，你的信廖廖无几。你也曾对我说，“ 海鸥，原以为我有了工作，就有了自由，可是一旦投入工作后就再也脱不开身。面对一双双求知的眼睛和大堆考研资料，我无法静下心来跟你长谈…… ’那时我为你拥有坚定定的事业心而更敬重你。知道吗？有一次你告诉我你任教的班级在全校首屈一指，并请我飞过来看你教室墙上的奖状时。正看信的我禁不住欢呼了一声，引来了周围同学惊异的目光。还记得你写给我的最后一封信，你用最动情的笔向我坦露了两年以来的心声时，我茫然不知所措。加上高三学习的紧张和父母那殷切期待的目光让我毅然作了拒绝。从此你再也没给我写过信。尽管我内疚地向你呼唤过，但放飞的信鸽都被暴风雨打落得支离破碎，没有半点回音。望你理解、原谅的心日益灰黯。曾期待会出现一个惊喜，可是三百多个日子淙淙流逝，那十八个信封还是那么静静地休憩在我的‘ 保险箱 ”里。

就这样，我把一颗失落的心伴着包裹寄出去了。心海已渐渐平静。带着落榜的心伤置身于这座以山水甲天下的桂林城，开始了我新的追求，新的探索。我立志要挥洒一地热血

拼出自己的事业。

——夜幕低张，海浪渲嚣嚣，深蓝的海面上，一只孤鸥在飞翔，飞飞飞，飞向何方？

我定会用此后的千千万万个日子来装饰这美丽的夏日夜晚，我更愿让这个夜晚幻化成以后生命中的每分每秒。

在那个夏日的晚上

李强 辑中国青年政治学院

作者简介：

李强，就读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工作系，现年 源月生于陕西

个人爱好：喜爱读书，爱好篮球，我的格言：失败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一蹶不振

星星伴着灯光，在广袤的天幕上渐渐明朗。它们调皮地眨着眼睛，含笑而视着这对缓缓前行的人儿。那晚，一改往日令人焦躁不安的闷热，微风习习，吹干了汗水，带走了体热，惬意极了。河边挤满密匝匝的人群。这儿历来是暑期傍晚时最佳避暑场所。相比之下，河堤上就冷清多了。那晚是我们第一次相约在外，漫步谈心。一路上，我很少开口，因为我喜欢听她甜润的声音，听她讲述动人的校园故事。一段完毕，是一时的静寂，我们便默默地走着，便都企图寻找着另外一个话题，来打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破这令人难堪的沉寂。我忍不住扭头看她，碰巧与她的目光相遇。

“我们在这儿歇歇吧。”我说。

“嗯。”她答应一声，走向堤边，两臂相抱，扶在围杆上。

我支好自行车，走过去，静静地站在她身边。她望着河中随波荡漾的灯光和星星，一言不发。微风吹过，她的连衣裙轻轻飘荡，匀称、苗条的身材在星光下依稀可见；略带自卷的齐肩发微微扬起，露出白皙的脖颈。河里的水平静的向东流，我的心却如大浪澎湃。当我最终企图打破这僵持的局面时，她转过身，望着我，轻轻地说：“出门时，我就感觉想对你说点儿什么。”她羞涩的眼神，透露了心中的不安。我没开口，只是勇敢地迎接她的目光。她接着说：“上了大学，给自己留点儿余地。我只是沧海一粟罢了；或许你会在大学里遇到一个更好的女孩。不过，无论如何，我们永远是好朋友，对吗？”说完，她转身侧对着我，重新望着河流。我的心乱了，跳得更快。确切地说，是抑制不住心中的欢喜和激动，几年的期待终于有了结局。我鼓足勇气，双手放在她肩上，把她轻轻地板过身来，一字一句地说：“拥有了你，我的心中不会再有其他女孩子。”她的泪顺颊而下。我注视着她白皙的脸庞，轻轻地为她抹去泪水，陷入深深的回忆……

告别小学，升入初中，并不觉得自己长大了多少，但有一个明显的变化：渐渐对异性有了关注。也许这就是所说的青春骚动期吧。刚上初一，学校不要求我们上晚自习，因此每晚教室里只是稀稀疏疏散落着几个住校生和家离学校较近的同学。大家随意而坐。我掌管教室大权——带着钥匙，所以每次第一个进入教室，靠门坐下。每天晚上，她总是准时出现在教室门口，“笃、笃、笃”地敲门。

“谁？”我问。

“我。”一声清脆的回答。我起身开门，她走进教室，友好地笑笑，说声“谢谢”，便在我身后落坐。天气较冷，她常穿一件棉大衣，毛绒绒的衣领围着脖颈，只露出张白净的脸。于是，我们给了她一个绰号——毛毛熊。她并不介意，反而挺喜爱这个“雅”号。于是再次回答我那个简单而又毫无变化的问题时，“毛毛熊”和一串银铃般的笑声取代了“我”。进门后，她仍坐在我身后。久而久之，听到那熟悉的叩门声，我不需再问，便知是可爱的“毛毛熊”到了。我们渐渐亲密，话也多了。她时常拍拍我：“喂，给我讲道数学题。”我也偶尔转过身去，向她请教英语——她是英语课代表。我开始趁她思考时，偷偷地打量：自带卷且略显黄色的头发顺面颊下垂，白净的脸庞稍显粉红，很容易使人想起婴儿娇嫩的皮肤，真担心轻轻一碰，就会擦破。鼻梁上一副白框眼镜配上一张小嘴，更增几分文静；紧握钢笔的小手，我估计一把就能把它握入拳中。有时，我顿生怜香惜玉之情，劝说她：“天越来越冷，风又大，待在家里学多好。”她顽皮地笑笑，说：“来这儿可以向你请教嘛。”

不觉已到初二，由于我们交往频繁，流言蜚语也应运而生。她逐渐与我隔离，尽量减少和我的接触。对此，我苦恼，我痛恨：恼她怎如此谨小慎微；恨人言可畏，无事生非。然而，事实终究无法改变，流言已在我俩之间形成一张无形的网。我们已达到对面而行也只笑笑点头表示问候而已的程度。

我们的关系就此僵执下去。为了学业，我们压抑着这份早到的感情。后来，她以优异成绩考入某邮电学校，上了中专；我被保送读高中。她走的前一天，我送给她一件小礼物：一根紫色绳带穿着一块心状的石头，上面刻着“心相依”。她双手捧着，只说了声“谢谢”。

此后，便是鸿雁传书，捎去一份思念和祝福。我们谈人生、谈未来，也谈生活中的琐碎小事。在彼此的信中，我们都能读懂些什么，可大家依然很有分寸，把感情转化为前进

的动力。然而，意想不到的事发生了，它结束了我们两年半以来的频频交流。高三第二学期刚刚开始，我便收到她的来信，万万没料到迎来的是恰似一盆冷水的浇击。信中一反往

常休贴、关怀的话语，变成冷峻、严肃的言词，大有从此断交之意。我蒙了，想不出她为何突然如此“绝情”。看着熟悉的字体“若有时间，可写张纸条；若无，就不必了。”我的大脑空空如也，手中的信渐渐模糊。但是，理智使我很快清醒、冷静下来。我知道自己目前该做什么，也不愿去询问也许没有答案的“为什么”。近一个月，我无法把她从脑中抹去，每每想起她，就觉得自己很愧疚。高考越来越近，压力也渐渐增大，繁重的学习任务终于把她强行排挤出我的脑海。我们再没有通信，但在我生日那天，收到她的贺卡，随附“祝愿一切顺风”云云。

七月里那充满紧张气氛的三天终于过去。填报志愿那天，她突然来到我家，令我既惊又喜。我静静地填着志愿表，她在旁边默默地看着，直到我写完最后一笔。送她回家的路上，她问“你收到那封信时，什么感受？”

“像冷水浇身，那一阵心里憋得慌。”

“我猜到你肯定不好受，”她低低地说，“高三最关键阶段，我怕因为我而影响你，不得不狠下心写了那信。你不会埋怨我吧？”

如同一支电流通体一荡，我的眼眶湿润了。种种猜想曾经流过脑际，为何我偏偏没有想到这点？亲爱的人儿，一切误解都已烟消云散，我还会有何埋怨吗？

期待已久的录取通知书终于来了，我也终于鼓足勇气，第一次约了一个女孩儿——自己爱慕已久的女孩儿。

天上的星星依然明朗。我心中早已没有河边人群的喧闹，因为有一个声音在回荡“今生有缘……”

太多太多的日子如烟消散，你我青春的枝叶又聚集了多少绿色？而那条情感的路上，又留下了多少足迹。

情感足迹

曾宪军 辑山西财专

曾宪军，就读于山西财专，感情丰富、爱交朋友

经历坎坷，非一般人所能想 感情充沛，非一般人所能解

在生命中，毕竟有过那么一段难忘的路与人同行——算是与你。见你依然有怦然心动之感，想你的夜常常是面带泪痕。我一直以为，一个真正的人应该有一份至真至纯的爱，那是人生的支柱，所以，无论是见你的心动是想你的泪流，我都喜欢。我感谢生命，给了我一份纯美的感情，喜爱一个纯纯真真的好女孩。

纯情少男的日子，一片未有人侵入的世外桃园，你是那偶尔打破宁静的渔人吗？你就像渔人一样与我失之交臂吗 圆不知为什么在你出现时便满心欢喜，有时莫名其妙地盼你生场小病。

日子无声无息地逝去，不知那天想起你的时候却有点陌生，而你固执的眼神强迫我回答，太多太多的日子如烟消散，你我青春的枝叶聚集了多少绿色？毕竟太少太稀难以遮风挡雨，风信子散布早熟的传说会长成一番秋后的丰硕吗？

蓦然间，我知道了，知道了，我要找的是什么，我找到的是什么。不是初恋，而是真的喜欢，真的乐于接受。但只一个“真”字还无法使人幸福。幸福与现实无法脱离，选择与理想让我迷惘。

还是让桃源的情怀静如以往，让我们昨日的一切都化作星辰，照亮以后的人生旅途，永远灿烂于我们生命的原野，如果你不信蝶随花飞，花因风落的典故，我会在心底支付一份对你的牵挂。如

果你不相信月明星稀的定律，我愿在心底唱首祝福你的歌，我们毕竟在某个岁月曾经走过。

女孩，一路平安

当你牵强的微笑掩饰不住淡淡的忧郁，当我执着的目光穿过你空旷的视野，我知道，我该送你上路了。

我能送你什么？我的女孩。

除了那把共同撑过四年的雨伞，我一无所有，而这颗破碎的心，却已不能成为离别的赠礼。

幸福原本是扇柴门，当我们披星戴月筚路蓝缕来到这幸福的门前、你却没有了扣门的勇气，你说幸福的门应该金碧辉煌啊，而我们面对的幸福之门却如此简陋。

女孩，你还会在某个骤雨突至的夜晚想起那颗红豆吗？完美本身就是一种缺憾，平淡其实就是生活的真谛。不知道你今生在苦苦追求着什么。

我应该伸手，虽然留不住你离去的脚步。可你回头的秀发掸痛了我依恋的双眸。我们最终没有牵手。

女孩，走好，别回头，别看我流泪的双目，当你走累的时候，别忘了回家的路，我会在原来的驿站等你。

女孩，一路平安。

冬日黄土高原上的思恋

冬日的黄土高原太阳有气无力地挂得很高
狂风吹起的黄沙来来去去无休无止
天气预报说小雨加雪已重复多次
却迟迟不见雪的降临
春天的风筝在我希望的眸子中升腾
捆住我思想的总是记忆中那束长发
那极浅极浅的微笑
是我夜夜梦中永开不败的鲜花
你清秋如水的眼眸是我自由的栅栏
欲挣无力欲逃无路欲进无门
郁郁寡欢的笑容浸在酒杯中
踊踊独行的背影融在寒风中
麦克风在别人的手中发泄着情感
霓红灯在别人的舞步中挥洒着青春
我在用痴情的脚步丈量着感情的距离
疯长的胡须原本是美丽的相思草
我无奈地用剃须刀细心剪去
廉价的化妆品抹不平憔悴的容颜
只有逃离镜子
却挣不脱那份相思
思恋的泪水映不出你柔美的身影
消瘦的身体在高原的冬季摇摇晃晃
但只要有一丝关注

我愿用竹制的骨架在黄土地上搭成一尊不变的姿势
只是别让我在寒风中
等得太久
我和佳红的友谊是一种很多人无法找到的生命温情，而丑我们仍然固守着。

生命的温情

庄庸 辑中国人民大学

作者简介：
庄庸，男，[illegible]年生于四川金堂，就读于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系
我的格言：经历的物理时间的确很短，但却已走过漫长的心路历程
众声喧哗，我宁愿沉决；在一片萧瑟时，我却会清晰而坚定地托起这片寂静的天空

老是爱想些往事，想得最多的，就是佳红。
初识佳红，是在若冰的生日[illegible]上。那次也是《红豆》诗主的聚会。
佳红整夜都陪着我，聊天，说话，询问山那边我家的生活，咯咯地笑个不停。那种清脆与爽朗，把我手足无措的感觉化解得不留一丝痕迹。第二天踏青时，我们远远地落在后面，踩着高高低低的田埂，继续我们尽的话题。我说了很多话，而这之前，与我同班的若冰老是说我缄默，孤独，甚至神思恍惚，佳红似乎能让我在生活的边缘上，从从容容地舒展自己。那天太阳很好，记忆特别的深，以致到现在我还不能忘怀佳红说的那句话：我很喜欢你，因为你让我再次看到纯朴、热情、飞扬的才华与豪气。
我们开始断断续续地通信。我给她说我对生活的感悟与体验，更多的时候是谈诗。佳红说我的诗老是让她有一种很阴郁的感觉。一如若冰宁静的忧伤："你我之间的距离[illegible]
如蝉翼[illegible]那一种透明[illegible]的痛了眼睛"正是若冰这首《缘河》的小诗，让她和我——一个前桌，一个后座——在最初的陌生中找到了彼此逐渐熟悉的相知之路，也是她后来引我入红豆诗社的契机。那时若冰就说，诗社里佳红肯定会待我最好。因为佳红大方、热情，会给我们孤单的生活带来温暖。实际上，佳红所一直努力做的，就是想拉开遮蔽我们生命的厚厚的窗帘，把温暖的阳光直带进我们心底。把那些湿而重的东西，拿到太阳底下晒晒，不好吗？好说。
我所经历的生活铸就了我个性上的乖戾。没有佳红，它会不会有更多的欲望？进而激发出一种热情、自信，就算再压抑，我也学着把阳光带进别人的生活？很难说。不过，若是没有佳红，我是鼓不起勇气竞选学校文学社社长的，它是打碎自我封闭最重要的尝试。佳红一直都鼓励我走出个人的生活，参与到别人的发展中去。我成功了，佳红兴奋得违背了自己的誓言——我走进这所重点高中就读之日，正是她离开去另一所普通中学的黯然神伤时，她说她不会重踏校门一步——竟然跑来给我祝贺。那时若冰已经离开了学校，进氮肥厂接她父亲的班。她在时，是我和佳红的中介，时时都把我的情绪、生活状态传递给佳红，又把佳红的问候安抚，甚至物质上的资助嫁接给我。佳红走时，将我带到另一个班一个很清秀的女孩面前，说，你得给我照顾着他啦。那女孩就是俊逸，俊逸在我后两年的高中生活中，一直起着我和佳红之间的桥梁作用。
想来已经是高三了吧。我不堪家庭的拮据与困顿，准备退学。俊逸立即去找佳红。佳红几乎疯一样地跑来，就在教室门外，训了我足足一个小时。我只是沉默。那时已近黄昏，夕阳很好，天边特别的绚烂。佳红然后也沉默了。沉默的佳红很是伤感。最后说，诗社里就你最有希望，为什么不

读？你想让爸妈辛辛苦苦一场，却只落得伤心吗？倘若只是因为钱，我们一起慢慢想法，好不好？那晚，在佳红的安排下，若冰从氮肥厂过来，把我接到家里，她母亲对我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说得落了眼泪。她母亲说，你的同学待你这么好，你肯让他们失望吗？

因此我还是注了册。但因为错过日期，学校没有、也无法再给我安排住宿，所有的铺位都满了。以后的几天，佳红没有去上课，每天晚上十点钟就在校门口，等我上完自习，骑着自行车载我到乡坝上。在她住的房子里，给我烧好洗脚水，安顿我睡好，才去别人家借宿。第二天很早过来，唤醒我，让我温习一会功课；而她却去煮饭，烧洗脸水。陪我吃完饭后，再用自行车把我送到学校。整整一个星期，整整一个星期都是这么过的。那是我最幸福的日子，除了一种关怀的温暖，还因为，读高中以来，我第一次连续几天吃到这么好的饭菜。佳红前一天总要割些肉，买些小菜，给我做好。先时，我以为这是佳红的家，所以不在意。后来听俊逸说起，才知道不是。佳红家在邻县，很小的时候就被抱养，这家人待她并不好，尤其是因为我，更是将这锅水搅得沸沸扬扬：她哥、嫂骂她，斥责她；邻人也指指戳戳，好像佳红干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佳红原本也性烈如火，可在我面前，竟是一点儿怨气不露。俊逸说佳红那时的精神压力很大，可她更怕影响我的学习。

接送我之后，佳红也没去上课，而是和俊逸到处跑，为我租房子。我被瞒着。到最后一晚，佳红才说，明天俊逸带你去看房子，然后就搬过去住。我很诧异，问，要好多钱？佳红腾地就冒火了，骂了我一句，我没敢再吭声。以后两个人都没说话。佳红的情绪几乎很坏，到第二天早上把我送到校门口，都没再说一句话。只是走的时候，我看见她的眼里亮亮的、带着泪。上完课后，俊逸领着我去看房子，房子临街自成一套，很适合学习。因为离学校远了些，俊逸把她的另一把车钥匙给了我，说除了特别情况，车子都让我骑。若冰已经先来过了，带了很多的东西：面包，饼干，水果等。留的纸条说，当早点，或饿了时加餐。以后，这类东西一直没有缺过。再以后，我才慢慢明白，这是她们商量好了的。

于是我开始静下心来学习。每天小屋、学校，上课、自习、回小屋，抛开了与学习无关的事情。直到有一天，我像是忽然从梦里醒来，问俊逸：佳红呢？好久都不见她了。俊逸说佳红已经走了。俊逸领我去小屋子时佳红已经办好了退学手续，尽管老师一再挽留，她还是退学了，因为毕竟普通中学有希望考上大学的人不多。佳红不让俊逸告诉我，怕我分心，她和若冰的想法，都是要全力培养我，所以佳红去成都打工去了，而若冰则从生活上无微不至地关怀我，包括洗被子和衣服。小屋里的早点，以及俊逸时不时打来的午餐和早餐都是佳红寄来的钱。每念及此，心头总是有些惆怅。

分数下来之后，我考得出乎意料的差，没能上理想中的学校，而是到川北偏远的城市加“——”南充就读师范本科。我的情绪很低落，两三个月后，才提笔给若冰写信。若冰却欣喜若狂，随信寄来了佳红的一封信，信里佳红责备我没能及时地联络。她说：“无论怎样，你都尽了力，是不是？倘若不满意，还可以努力去争取，怎能这样自磋自怨，消磨自己的意志？”又问：“生活怎么样？困难吗？不知怎么的，那时竟对佳红产生了很依赖的感觉，以致我意然向她抱怨南充的消费高，我的生活太清苦，而对自己家人的询问，竟把口风瞒得很紧。信寄出去了，一个星期，没有回信；两个星期，还是没有回信……第六个星期，在川师大读书的俊逸寄了一封很厚的信，信中说，佳红原本在西南电子大厦搞测图，薪水不是很高，又要月月给家里寄，所以也无余钱。接到我的信后，便设法弄到了一个兼职，但要从城市的一端跑到城市的另一端。一天，佳红在城市这端上完班后，骑车匆匆赶到城市的另一端去上班，途中，佳红被一辆汽车挂倒，左腔骨被压断了……俊逸说，佳红还不让她告诉我。那天南充下了雪，我住的南苑楼下，兴奋不已的男孩女孩正互相嬉戏追逐，打着雪仗。以后四年的大学生活中，我再没见过这么欢乐的场景了。从此我没再给任何人提过我缺钱的事，那使有一段日子，我一天只能啃着干馒头度日。

佳红结束打工的生活，回老家去了。她的心很疲惫，很厌倦。老家的黄土坡和村口熙熙走过的水牛，给了她一份宁静。那时她的心境特别的平和，写的信也一改往日的干练与力透纸背的气势，而是淡淡的，很有些隽永的意味。不久之后，她开始做服装生意。其中的劳累奔波，她从不给我提及，但言语之间，喜怒哀乐的情绪，却深蕴其中。有一段时间，她的心绪特别的烦躁，有点儿喜怒无常。我猜测也许是生意上不太顺手，可又不敢问。没想到她不久就对我说，家里给她订了一门亲，男方父母待她很好，那男孩也不错，没什么可挑剔的。只是每次从梦里醒来，才知道让自己魂牵梦绕的决不是他。她说你呢？有可心的女孩吗？可不可以跟我说说？我回房时，寄去宁儿照片，说，这个女孩待我特好。

当时，接不接受宁儿，我曾经犹豫过。因为当时我和佳红之间只隔一层屏障。薄如蝉翼，手指轻轻一碰，都会捅破的。但我们太爱惜自己的手指了，所以在等待的最后，我还是接受了宁儿。这以后的三年，我们哭过，笑过，爱过，燃烧过，也失去过。相爱是一种被齿轮咬噬的幸福，我们被咬在里面，越陷越深，以致竟无力去顾及其他很多的事。佳红自那以后再没给我写信，我也没在意。寒假回家时，听说她来过，走了二十几里山路，一路问到了家门口，给爸爸妈妈拎来很多的好东西，却连水都没喝一口就走了。我和宁儿去了佳红被抱养的纤坝上，她养父养母都说，佳红很久都没回家了。他们也不清楚她去了哪儿。回学校后给她去了一封信，但没有回音。

然后就是考研，分配，日子过得紧张而充实。我渐渐淡忘了佳红，即使俊逸写给我的信偶尔提及她，也像是很遥远了。分配是一种很残酷的现实，残酷得即使宁儿曾流着眼泪说她会跟我走，随我到山哑的风口流浪，也仍然逃脱不了分手的纺套。她去了广州，成了她研究生已毕业的高中同学的未婚妻。我则分到与她的老家邻近的城市宜宾。随后一纸通知，又把我录到北京这所大学读研究生。命运的安排像是一种辛酸的讽刺，现在已说不清当初是不是苦，是不是痛，得到与失去之间，是不是刻骨铭心。只是临走之际，我给佳红写了封信，告诉她我要去读研究生了，对感情的事闭口不提。

一个学期都没有佳红的信。到了第二年的三月，快要到我的生日时，她才写来一封不短的信，说她已为人母，奇儿三岁。她问我妈妈好吗？自己做了母亲，才深刻地体会到母亲的良苦用心。原是说正月初一到我家，要与我当面好好谈谈，可既然是母亲了，把孩子丢在家里，实在放不下心来；带着孩子吧，又伯因照顾孩子，而忽略了朋友。所以最终没来。她问，若冰呢？俊逸呢？好久都没和她们联系，虽然她有她们的电话，可她们不只是那种电话朋友。只想找一个时间，安安宁宁地写写心情，问候我，或者她们。最后她说，宁儿好吗？——我立即提笔给她回信，虽然此刻抽屉里已有十多封信没回。我告诉她若冰刚刚结婚，男孩子就是诗社里那个很腼腆的男孩。俊逸爱上了一个川大毕业的男孩，爱得死去活来。那个男孩脾气特暴躁，当着我们的面也向俊逸吼来吼去。而且，据说他现在工作都还未落实，全靠俊逸挣的工资维持生活。但俊逸不是个能赚钱的女孩，在现实的生活面前，她有着太多的诗意，元旦节时，俊逸流着眼泪写来信说，两个人已几天没吃饭了，她说她要去卖血，男孩说他怎能让她那样做？于是两个人抱头痛哭。我淡淡地说一切都结束了。像讲别人的故事，把我和宁儿之间的一切都讲了。至于是不是重新开始？我说我想过，可要么没有缘份，要么就是对女孩子感到寒心。

佳红回信说现在的女孩是很实际，她是要找一种生活可靠的保障，而不是浪漫地幻想下去，所以你也不必太在意。世俗的女孩子太多，犯得着去为她们伤脑筋吗？至于另外有一种女孩，那是真正渴求心灵的交融的，但这种女孩，就像缘份，是可遇而不可求的，说不定一会你出门打饭时就碰到一个呢。佳红说她相信我有这样的缘份。说到若冰和俊逸，她叹息着说，各人有各人的缘份。

是的，各人有各人的缘份。那么我和佳红呢？和若冰呢？和俊逸呢？是怎样的一种缘份呢？

需要正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